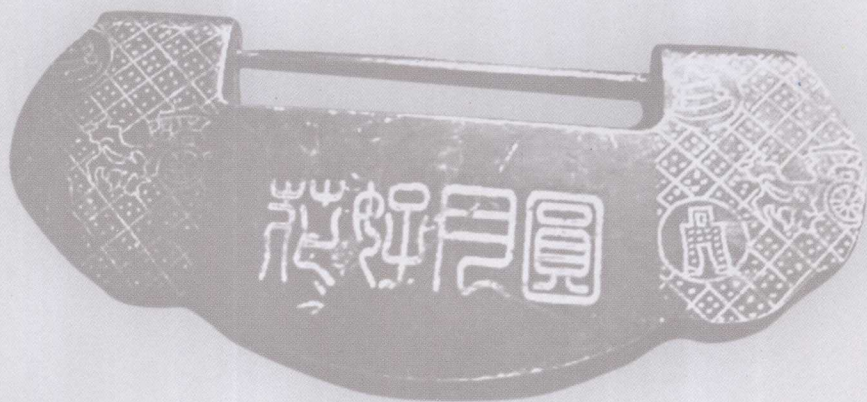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社会保障与 政府职能研究

林毓铭 著



人民出版社

社会保障与 政府职能研究

林毓铭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陈寒节

责任校对:湖 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保障与政府职能研究/林毓铭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6

ISBN 978-7-01-006163-4

I. 社… II. 林… III. ①社会保障-研究-中国②国家机构-行政管理-研究-中国 IV. D632.1;D63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2008)第 021899 号

社会保障与政府职能研究

SHEHUI BAOZHANG YU ZHENG FU ZHINENG YANJIU

林毓铭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6.25

字数:412 千字 印数:1-3000 册

ISBN 978-7-01-006163-4 定价:50.00 元

邮购地址: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前言

2008年,是我国改革开放30周年,也是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的重要之年。十七大报告对社会保障作出了重要的阐述,提出了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的六大任务,促进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十七大报告对社会保障这一重要民生问题的高度关注与重要安排,体现了鲜明的时代主题、深刻的思想内涵、明确的发展目标、深切的爱民之心。

一、对十七大报告关于社会保障论述的解读

中共十七大是在我国改革发展关键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胡锦涛总书记在十七大上所作的报告,是中国共产党人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政治宣言,是马克思主义的纲领性文献,也是指引全国各族人民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构建和谐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局面的行动纲领。十七大报告关于中国社会保障问题的深刻阐述,昭示了中国政府的信心与决心,就是以人为本,树爱民之心,将社会保障作为政府重要的社会管理事业加以科学推进,促进社会稳定与经济繁荣。

胡锦涛总书记在十七大报告中提出:加快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保障人民基本生活。中国是一个人口大国,也是一个农业人口占较大比例的发展中国家,社会保障体系覆盖城乡居民,这是一个气势磅礴的长期战略。长期以来,中国城乡的经济与社会发展差距造成了一个巨大的社会保障二元化分割体制,目前社会保障覆盖率只有20%左右,社会保

障覆盖城乡居民,不是简单的以调整社会保障资源配置结构为起点的财政转移,而是要在完善城市社会保险制度的同时,让公共财政的阳光照耀农村,通过农村社会保障体制创新,率先发展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制度与建立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探索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农村养老保险制度。

十七大报告提出:要以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为基础,以基本养老、基本医疗、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为重点,以慈善事业、商业保险为补充,加快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客观地说,中国的社会保险体系已经基本建立,但十七大报告中提到促进企业、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全面推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设。彰显社会保障改革的重要攻关领域,就是要解决城市养老保险的个人账户“空账”运行、建立多支柱养老体系、扩大城镇医保对象等问题。以“三改联动”为基本要素,建设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医疗服务体系、医疗保障体系、药品供应保障体系,促进城镇和农村医疗以满足医保对象基本医疗为目标的改革。

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逐步提高保障水平。这是十七大报告根据我国国家财力增长水平,提出的一个切实可行的策略,其一是倡导城乡公平,其二是让全体公民分享社会经济发展成果。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重在完善,是因为现行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还有许多不尽人意的制度性缺陷,解决“人情保、关系保”等机制性障碍,让制度更加理性。

十七大报告强调以民生为重点,完善社会管理,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推动建设和谐社会。民生问题更多地涉及到农民工问题、弱势群体与边缘群体问题,在社会管理机制下,以公平与正义为尺度,可以有效地矫正目前容易造成社会焦虑症的一些社会矛盾,如进城务工人员的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等问题。十七大提出的五个“有所”与和谐社会相联系,可以看出,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对于和谐社会的构建具有重要的社会价值与时代意义,解决了人们的后顾之忧,一心一意谋发展,把大家的积极性都调动起来了,就能

团结和动员全体人民共同奋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会越走越宽广。

二、以十七大报告为指导,本书的研究内容与切入点

“实践永无止境,创新永无止境。”十七大报告这句话精辟地揭示了社会保障改革这一永恒的主题。作为市场经济的主体工程,社会保障从来不是一个独立的系统,十七大报告中关于政府职能改革、降低行政管理成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科学发展观与可持续发展、消费结构优化、又好又快发展、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健全政府职责体系等主题词均与社会保障这一命题密切相关。《社会保障与政府职能研究》一书的研究视角以十七大报告为指导,以十七大报告关于社会保障的核心论述为研究对象,也以十七大报告的主题词与核心概念为研究宗旨,拓展了社会保障的研究领域。

中国政府主导社会保障的改革与发展,一是转型经济发展进程中社会保障沉重的历史债务一时难以依靠市场的力量加以消化;二是计划经济的后遗症与人们的思想观念还一时难以接受与承载市场经济的福利观与价值观;三是社会保障作为一个长效工程与系统工程,没有政府的宏观调度与统筹安排难以健康发展。政府引领社会保障的发展同时也将政府关于社会保障职能、社会保障责任与使命等一系列的话题推上了理论研究的前沿。

转变政府社会保障职能,提高政府社会保障行政管理效率,大力降低社会保障管理成本,这是当今世界社会保障发展与变革中面临的一大挑战,纵观中国社会保障改革发展近30年的发展历程,客观地说,我国在社会保障长远规划、社会保障城乡统筹、社会保障制度安排与可持续发展、社会保障基金监管与运营、社会保障成本控制等方面还存在较大的差距。政府的社会保障职能定位还不够明晰,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的社会保障责任边界还非常模糊,非政府组织与市场的力量还远没有发挥出来,民众对社会保障的预期偏低,储蓄心态尤为强烈。

社会保障与政府职能研究,事实上就是要解决在社会保障可持续发展过程中,政府基于什么管理理念来发展社会保障事业、提供什么社会保障公共产品、如何提高社会保障抗风险能力的问题。政府的角色定位伴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与社会保障的发展需求而变换,政府社会保障行政管理职能始终只能围绕着不断提高行政效率、完善公共服务、改进公共政策、顺应民意诉求上做文章。事实证明,政府应急型、滞后型的社会保障只会陷入被动,社会保障责任政府的理念就是积极研究社会保障的发展变化规律,顺应经济发展规律、人口发展规律、社会价值规律的需求,化被动为主动,寻求各种途径努力解决社会保障的隐性负债问题,寻求社会保障公共政策的最优配置,传承社会保障制度持续稳定型发展的价值观与思想观,始终如一地将社会保障这一民生问题置于政府的议事日程。

我们高兴地看到,近几年来,中国政府坚持构建和谐社会的政治理念,加大了对社会保障的支持力度,逐步调整社会保障关系、矫正不合理的政策制度,尤其是在“公共财政首先照耀农村”的财政理念下,关于农村、农民的一系列社会保障制度的出台,稳定了农村形势。对农民工一系列政策措施的出台,也有助于城市发展与社会公平。当然,社会保障建设是一个十分复杂的过程,社会经济发展的种种矛盾与市场失灵的行为表现,离不开社会保障这一政策工具加以调整。有了稳定的社会保障,才能真正消解人们社会生活的种种焦虑与不安,轻装上阵,投身于自身的事业发展。

本书除了阐述与十七大报告所包含的社会保障的核心内容以外,还拓展了以下相关研究内容,其中许多核心概念与主题词,来自于十七大报告,作为社会保障研究的重要支持:

(一)关于政府社会保障中的角色定位和政府与市场在社会保障中的关系

随着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深入,政府在社会保障不同发展阶段扮演什么角色,需要与所处的社会经济状态相联系,关键是如何有效地处置“越

位”、“退位”、“错位”等财政问题和如何提供有效的社会保障公共政策。在现实条件下,政府的社会保障职能不能无所不包,也不能避重就轻,要更理性地分析社会、企业对政府介入社会保障的依赖度以及社会、企业以至个人对社会保障的承受能力,构建政府财力对社会保障的责任机制与弹性机制。

1. 明确中央政府与地方各级政府的社会保障责任,在分税制体制下,明晰各层级政府的责权、事权与财权问题,尤其是在财政支持上建立与经济发展和物价水平相联系的弹性增长机制,在管理体制上尽力降低政府社会保障行政成本、利用金保工程这一管理手段与技术手段,杜绝部分政府官员在社会保障基金问题上的寻租问题。

2. 端正政府与市场在社会保障中的关系,在两者都不可能尽善尽美的环境之间建构一种有效的协调机制,在不断试错的选择中和在社会保障的市场化改革中接受“医改基本不成功”和政府介入不足的教训,注重经济发展中对教育、卫生、公共福利、最低生活保障及调整机制、社区建设的投入,力争在经济增长的前提下突出社会保障建设这一民心工程的投入。动员社会力量与民间资本,发展老龄化产业。

(二)关于政府在社会保障资源配置中的作用

社会保障结构不平衡,直接表现为社会保障资源配置的二元化格局,这是构成社会矛盾的主要动因之一。城乡社会保障二元化现象凸显的同时,城镇内部同样存在社会保障资源结构配置不合理的问题。

1. 社会保障转制成本居高不下,是与人口的老龄化程度加深、政府先前积累不足分不开的。社会保障责任政府的概念是政府要将自己的责任置于一个促进社会保障可持续发展的层面,从长计议,以长远的眼光考虑未来人口老龄化社会的深度风险问题。中央财政在人口红利期有计划地积累并偿还社会保障负债、利用国务院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这个平台,让其担当消解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空账”与真正做实个人账户的责任。逐步

做实个人账户如何投资增值可以借鉴智利的做法,政府要在如何规避投资风险、建立合规的真正的养老保险投资公司上做好科学决策。

2. 扩大农村公共财政,将农村社会保障投入列入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建议:①不发达农村家庭养老保险仍是主要形式,借鉴新加坡经验,对三代同堂家庭给予适量财政补贴,弘扬中华民族的孝道文化;②对留守农村的老人、儿童和妇女,在农村社区要体现政府的人文关怀,用人单位也应给予道义上的支持;③政府药品采购应面向农村,切实降低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险的医疗费用负担,杜绝城市药品收购二级市场的过期无效药品向农村扩散;④对不发达农村地区农村低保基金给予一定的中央补贴,以缓解这些地区赤字财政造成的供给不足的问题。

3. 城镇的行业与收入差距直接引起了社会保障资源享用的不公平,①要关注“社会保障费(税)累退性的问题”,实行真正意义上“收入工资化、工资货币化改革”,减少垄断行业的福利腐败;②对非国有企业参与社会保险要实行引导与强制相结合的手段,对非国有企业倒闭、破产、兼并等事后处理要将社会保险债务作为第一顺序优先解决;③要将企业劳动者的“三险一金”纳入制定最低工资标准的考虑因素,建立工资增长的正常调整机制,以保证缴纳社会保险各种费用的基本底线;④发展企业年金,不同所有制企业应享受同等的优惠政策。④清理经济适用房市场上的违规行为,使经济适用房真正用于住房困难户。

(三)明晰社会保障产权、建立政府、企业、参保者三者的诚信体系

1. 课题研究中将社会保障产权划分为国有产权、共有产权与私人产权三大类。社会保障的财产权利被忽视,这是社会保障基金被部分政府官员挪用与变相贪污、养老保险与医疗保险统筹账户这一共有产权被大量搭便车的深层次原因之一。社会保障基金的财产权利要得到有效保护,应该签订国有产权、共有产权与私人产权的财产有效保护合约,制订严格的社会

保障基金管理、投资契约,明晰个人账户基金、社会统筹基金、财政补贴做实账户基金、国务院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管辖基金的管理职责、管理权限、投资范围。社会保障基金管理的信用承诺、多级监管措施与社会保障产权关系的建立等是确保社会保障基金得以保值增值的关键。

2. 社会保障信用涉及到社会保障各行为主体,政府作为社会保障的组织者,作为最后兜底者的角色承诺是最大的信用。同时政府所作的各类社会保障公共政策要以可行性研究为前提作出合理预期,各种社会保障宏观决策要以诺守信用为基础,如“两个确保”政策与“应保尽保”政策的实施、建立城乡一体化的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做实个人账户等,以兑现政府的各种承诺赢得民意。作为社会保障主体的企业,要以信守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障基金、执行劳动合同中的社会保险条款为己任。个人在社会保障中的信用要以诚信为约束,不以各种非道德行为非法骗取养老保险基金、低保基金或医保基金。建设社会保障诚信文化是宣传部门的任务之一。

(四)关于养老与医疗保险中的政府责任与制度设计

1. 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单位在职人员的工资和退休人员的工资,均存在很大的差距。如果推行城镇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单位养老保险的一体化改革,目前我国养老保险新政中“多缴多得”的制度设计,不符合养老金发放中“缩小养老金收入差距”的国际通行做法,为了维护长期公平也会使目前我国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成为长期的任务。建议:①养老金计发中要贯彻退休待遇相对公平的国际原则,通过设计不同的替代率缩小养老金待遇差别;②目前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养老金的增长率要尽量低于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的增长率,以加快解决“双轨制”带来的不公平问题,减少社会矛盾。

2. 在医疗体系中,逆向选择、道德风险包括第三方支付都可能引致医疗保险的效率低下。一些地区已出现了医保卡套现、定点医院伪造病历挂名入院,分解参保人住院人次及医疗费用,将不符合现行住院标准的参保

人安排住院治疗等一系列严重违规骗保行为,这既是体制因素造成的,也是医疗基金管理不善的结果。从宏观管理上坚持三项制度同步改革,加大供给方面的节约激励、实行医疗保险基金财政专户预算管理、完善定点医院的仲裁制度与结算制度、强化医疗费用过快增长的防范机制,坚持科学的政府采购制度等,都是提高医疗保险改革效率的有效措施。从微观管理上,在转变政府职能、实行管办分离的同时,作为对公益性的补充,要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办医院,打破公立医院垄断经营。政府将其医疗福利支出公平地分配给每个公民,这个市场本可以更为均衡地发展,医疗服务市场可以细分,更好地满足低收入者的需要。这一举措打破城乡、所有制等各种界限,这必然会吸引更多投资者到大城市外的县城、乡镇设立面向农民的、价格低廉的医院,提高医疗效率,农民就不必跑到大城市、大医院就医,缓解“看病贵、看病难”的问题。

(五)关于农民工社会保障的问题

1. 农民工如何不退出城镇养老保险。农民工参与城市养老保险面临制度门槛高、城乡之间社保不能实现有效对接、现行的城镇养老保险制度对农民工这种范围广、流动性大、劳动关系不稳定等问题缺乏有效的制度设计。农民工作为一个年龄结构相对年轻的群体,自身没有养老负担,应该实施农民工群体完全积累型基金模式,即农民工的社会统筹账户独立运作,不纳入城镇养老统筹账户。农民工的养老保险统筹账户按农民工的来源地与农村养老保险统筹账户接轨,作为工业反哺农业的实际行动,支持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发展。为了鼓励农民工不退保,从中按各个农民工在城务工形成的统筹账户的5%补贴到农民工的个人账户,作为奖励基金。城市要为农民工劳动转移成立相应机构,个人账户省内转移由本省省级财政、省外转移分别由流出省与流入省的省级财政共同按比例承担账户转移成本。

2. 农民工参加城镇社会保险不能实施捆绑式保险。捆绑式保险增加

企业用工成本,不利用企业招纳农民工就业或签订正式的劳动关系,农民工率先要解决的是工伤保险,其次是养老保险。农民工的医疗保险如果需要农民工个人缴费,则个人缴费应降低到城镇职工缴费的一半,原因是农民工这一群体年轻的年龄结构患病概率低,公平合理,也与农民工的低收入相适应。

(六)关于大学生起薪工资和就业的政府保障与市场保险问题

面临大学毕业生供给市场大大超过需求市场的严峻形势,大学毕业生遭遇扩招以来严重的就业歧视与工资歧视,起薪工资逐年下降,新的“读书无用论”抬头。其一,政府应制订大学生就业最低工资标准,而不仅仅是出台执行力较弱的大学生就业工资指导价;其二,严惩招聘市场中以招聘为幌子行违法勾当或是只招不聘的做法,规范就业市场,要对一些用人单位“恶意压榨”大学生工资的工资歧视现象予以坚决的社会披露。

政府针对未就业大学生的低保问题属于被动保障,来自贫困农村的学生因地方财政提供低保基金困难而使低保问题可能难以落实,政府应做好主动保障工作:一要做好对贫困家庭大学生的资助与就学贷款工作,二要按照教育规律,在大学教育周期内按照课程设计有计划有步骤地完成对大学生的实践技能教育,抓好实训基地的建设,增强大学生的就业能力。另一主动的市场保障方式是在大学设立商业性的就业保险,设计保险对象、保险费率、保险期限、保险金额、保险待遇终止等保险条例,也可将大学自愿选择的学生平安保险、助学贷款信用保险及失业保险捆绑在一起,形成综合险。这样通过商业保险,解决部分未能就业大学生暂时性的生活问题,对农村贫困大学生尤为必要。

本课题同时作为政治学类的一个课题,本应着重于政治架构与行政管理的研究视野,但社会保障作为一个跨越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人口学、统计学、伦理学等学科的一个综合学科,加之社会保障制度本身牵涉到多方利益主体关系,制度设计尤为复杂,社会保障法也迟迟难以出台。因此,

在这样的背景下,本课题的研究只能试图以交叉学科的场景作一些力所能及的研究。

本课题的撰写工作主要是作者进行了一些社会调研工作后在任教期间完成的,加之参加了一些重要的研讨会,如参加全国政协“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研讨会”,拜访了一些著名的专家学者,受益匪浅,形成了一些新的观点。在调研过程中接触了一些处于社会底层的民工,心灵尤感震撼。社会保障制度建设是政府的责任,更是民众的期盼。

本课题的完成要感谢广东省社科规划办的大力支持和暨南大学社会科学处的关心与帮助,感谢人民出版社陈寒节先生对课题的关注与跟踪,感谢人民出版社各位编辑和领导付出的辛勤劳动。作者研究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一些谬误与不足,如课题评审专家对本课题提出建议:应运用本课题提及的定量方法对相关问题进行研究,使成果更有价值;结合现实实证研究,提炼一套可行的评价制度。专家中肯的建议尽管超出了作为社会保障政治学选课的研究范畴,要求似乎过于“苛刻”,但这些建议极具挑战性,而且也是目前社会保障理论研究中最为困惑的问题,如果还有课题研究机会,作者愿意潜心社会保障定量研究与社会保障评价制度的研究。

本书的出版定位于更多的关注社会保障理论与实践问题的读者,恳请您们提出宝贵意见。

林毓铭

2008年2月于暨南大学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章 政府社会保障职能与社会保障责任的协调	(1)
一、政府失败理论与政府社会保障职能的效率	(1)
(一) 社会保障框架设计缺乏总体思考与存在技术缺陷	(3)
(二) 政府寻租行为与社会保障管理成本偏高	(4)
(三) 社会保险改革进程的低效率运行	(10)
二、中央与地方政府在社会保障问题上的责任与分工	(15)
三、社会保障责任的法律协调	(23)
(一) 建构国家社会保障法律责任的背景	(23)
(二) 政府社会保障责任的法律协调与管理体制	(27)
第二章 公共管理的理论视角与政府社会保障发展规划	(39)
一、政府介入社会保障领域的理论演进	(39)
二、从公共管理视角认识社会保障的政府职能	(46)
(一) 新公共管理理论与政府社会保障职能	(46)
(二) 政府在社会保障中的职能定位	(48)
(三) 合理处置与明晰社会保障领域中政府与市场的关系	(53)
三、社会保障发展规划与社会保障若干重大问题	(57)
(一) 社会保障发展规划	(57)
(二) 社会保障若干重大使命	(58)
附: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中社会保障的	

主要任务	(96)
第三章 社会保障二元化结构的逐步矫正	(99)
一、城乡社会保障二元化结构	(99)
(一) 中国城乡社会保障二元化分割体制	(99)
(二) 城乡劳动力就业二元化分割体制	(102)
(三) 农民工社会保障的滑铁卢现象与城镇福利的边缘化	(107)
二、城镇社会保障非均衡结构	(108)
三、逐步矫正社会保障二元化格局	(113)
(一) 政府在建设农村社会保障体系中的作用与职能	(113)
(二) 消解对农民工的劳动歧视与非体面劳动,重视农民工的 工伤保险权益	(125)
(三) 政府对大学生最低工资的规制力和政府与市场失业保障 模式的分析	(130)
(四) 城镇社会保障资源占有非均衡现象的逐步消解	(146)
第四章 政府社会保障职能与角色转换机制及管理方式	(161)
一、政府社会保障职能的政治、社会与经济学视角分析	(161)
(一) 社会保障政治学的视角分析	(162)
(二) 社会保障社会学的视角分析	(166)
(三) 社会保障经济学的视角分析	(169)
二、政府社会保障职能角色转换机制的改革背景	(171)
(一) 西方国家政府社会保障职能转换的改革背景与模式	(171)
(二) 中国政府社会保障职能转换的改革背景与发展趋势	(172)
三、政府社会保障职能角色转换机制的把握与控制	(175)
(一) 政府社会保障职能角色转换之一:强化政府社会保障职能	(175)
(二) 政府社会保障职能角色转换之二:政府社会保障职能的减负	(178)
四、政府行使社会保障职能的治理工具与管理方式	(180)
(一) 国外社会保障治理工具——行政管理的服务模式与服务内容	(181)
(二) 我国社会保障的治理工具与公共服务	(184)

(三) 政府社会保障治理工具管理方式的选择	(194)
第五章 社会保障公共政策分析	(201)
一、经济及经济政策支持系统对社会保障制度运行总体支撑力的 分析	(201)
二、经济政策驱动社会保障制度的运行	(205)
三、财政政策与社会保障制度运行密不可分	(207)
四、税收政策及税费改革提升社会保障制度运行的活力	(210)
五、投资金融政策关系到社会保障制度的成败	(213)
六、劳动及人力资本政策对社会保障的影响力正在扩大	(217)
七、人口及计划生育政策与社会保障制度运行	(221)
八、社会保障政策的公平与公正——以养老待遇为例	(224)
(一) 建立企业与机关单位退休人员的退休工资比较制度 比两者在职人员的工资比较制度更加迫切	(224)
(二) 企业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的历史遗留问题 与社会矛盾	(225)
(三) 实现养老保险待遇公平政策性设计的若干问题	(226)
第六章 政府在社会保障中的公共物品供给和公平与效率	(230)
一、社会保障公共物品的特征	(231)
(一) 消费中的非价格性或价格偏弱	(231)
(二) 消费中的经济外部性	(231)
(三) 外部经济计量的复杂性	(232)
(四) 消费的规模性与不可分性	(232)
(五) “搭便车”现象	(233)
(六) 消费上的道德风险	(233)
(七) 俱乐部产品的福利特性	(234)
二、社会保障公共物品的供给主体与条件	(235)
(一) 社会保障公共物品供给的特性	(235)
(二) 社会保障公共物品的供给主体	(236)

(三) 社会保障公共物品的供给与需求决定	(238)
三、社会保障公共物品分配的公平与效率	(245)
(一) 公平问题	(245)
(二) 效率问题	(246)
(三) 公平与效率在社会保障分配中的关系	(247)
四、社会保障分配中的公平与效率在实践中的运用	(251)
(一) 公平的底线	(251)
(二) 社会保险中的公平与效率	(252)
(三) 性别平等中的公平与效率	(257)
(四) 社会救济制度中的公平与效率	(269)
(五) 对进城农民工公共物品供给的公平与效率	(271)
(六) 城乡养老保险通道的建设	(274)
第七章 社会保障转制成本的消解、产权界定及政府诚信管理	(276)
一、社会保障转制成本的消解	(276)
(一) 转制成本的数据之谜	(276)
(二) 变现国有资产的困惑	(280)
(三) 减持国有股充实养老保险基金遭遇寒流	(281)
(四) 发行养老保险长期国债对下代不公	(283)
(五) 积淀财政基金对养老保险作出长期预算安排, 政府有压力	(284)
(六) 延长退休年龄政策喜忧参半	(285)
(七) 企业年金规模有待放量扩大	(286)
二、社会保障产权及产权保护	(287)
(一) 社会保障私有产权、共有产权与国有产权	(287)
(二) 参保者的财产权利	(289)
(三) 失地农民的土地权益与社会保障交易	(295)
三、社会保障的产权保护	(298)
四、社会保障中的政府信用与建立社会保障责任政府	(305)
(一) 克服政府社会保障信用的失效	(306)